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ST众和 公告编号:2018-115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德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玉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74,746,695.43	1,955,104,011.14	-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2,826,458.48	-532,685,917.72	-31.9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846,109.16	-77.54%	153,068,014.67	-7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735,648.84	-23.98%	-171,948,608.34	2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861,442.33	-24.38%	-168,314,067.17	-1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3,273.16	-86.20%	-6,698,045.41	-116.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2	23.95%	-0.2707	-21.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2	23.95%	-0.2707	-2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9%	-21.17%	-0.28%	-36.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21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2,557.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03,132.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299.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7,476.98	
合计	-3,634,541.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4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许建成	境内自然人	11.43%	72,616,942	54,462,706	质押	39,686,673
					冻结	72,616,942
许金和	境内自然人	9.93%	63,084,065		冻结	63,084,065
陈庆桃	境内自然人	3.15%	20,000,000			
#张源	境内自然人	2.36%	15,008,910			
张振宇	境内自然人	1.15%	7,326,600			
毛陈越	境内自然人	0.94%	5,997,900			
曹明	境内自然人	0.72%	4,582,740			
周学云	境内自然人	0.61%	3,876,219			
#张立良	境内自然人	0.59%	3,743,805			
卢伟华	境内自然人	0.54%	3,439,80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许金和	63,084,065	人民币普通股	63,084,065
陈庆桃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许建成	18,154,236	人民币普通股	18,154,236
#张源	15,008,91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8,910
张振宇	7,326,600	人民币普通股	7,326,600
毛陈越	5,997,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97,900
曹明	4,582,740	人民币普通股	4,582,740
周学云	3,876,219	人民币普通股	3,876,219
#张立良	3,743,805	人民币普通股	3,743,805
卢伟华	3,439,803	人民币普通股	3,439,8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许金和、许建成为父子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张源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983761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171300股；张立良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7533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990505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3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困难，销售收入下降收入来源减少所致；

2、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6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困难，销售收入下降收入来源减少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37%，主要系报告期末增值税未抵扣进行税额增加所致；

4、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37%，主要系流动性紧张，无法按时还本付息所致；

5、长期借款较年初减少47%，主要系报告期末部分长期借款将于1年内到期，转入流动负债所致；

(二)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74%，主要系纺织板块终止经营和新能源板块产品价格下滑后销售减少所致；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比减少74%，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3、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50%，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4、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74%，主要系纺织板块终止经营和新能源板块产品价格下滑减少销售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63%，主要系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6、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50%，主要系所投公司利润上升所致；

7、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322%，主要系纺织板块终止经营，资产处置力度增加所致；

8、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74%，主要系滞纳金等增加所致；

9、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91%，主要系增值税退税和债务重组利得收益减少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64%，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2、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下降66%，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入减少所致；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65%，主要系报告期内纺织板块终止经营，生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64%，主要系报告期内纺织板块终止经营，员工人数大幅减少所致；

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99%，主要系报告期内大部分资产被查封，未能进行大幅度的资产处置所致；

6、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69%，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困难，减少了投资活动所致；

7、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77%，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困难，融资困难所致；

8、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89%，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困难，无力支付所致；

9、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96%，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困难，无力支付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要事项主要如下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2017年06月02日	2017年6月2日披露的《关于筹划与拟业务资产出售的重大事项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及后续相关进展公告
公司及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	2016年07月20日	2016年7月20日披露的《2016-061:关于子公司金鑫矿业帐户被冻结相关情况的公告》和相关进展公告以及后续披露的《2017-057:关于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2017-070: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2017-057:关于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2017-096:关于对外担保等涉及诉讼的公告》、《2017-123:关于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2018-006关于公司借款和对外担保等涉及诉讼的公告》等涉及诉讼相关公告。
公司重整事项	2017年11月03日	2017年11月3日披露的《2017-102: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	2018年06月11日	2018年5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将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许金和;许建成	1、股份限售承诺;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股份限售承诺:许建成作为发行人董事承诺:在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许金和、许建成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本公司(本人)持有贵公司5%以上股份期间内，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贵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贵公司享有优先权，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2003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公司上述股东均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8年度净利润(万元)	-29,000	至	-20,0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4,027.1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8年度净利润预计比2017年度亏损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预计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少所致。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9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HE NING(何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HE NING(何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永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195,342,438.94	8,392,502,368.43	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65,211,797.09	4,584,185,817.26	1.7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3,801,340.45	-4.20%	1,855,227,570.39	-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147,598.69	-35.49%	78,166,460.46	-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5,459.42	-101.90%	34,566,639.44	4,69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98,973.29	-103.78%	6,838,323.32	-97.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00%	0.08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00%	0.08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0.18%	1.69%	-0.1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40,75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57,03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869,476.87	公司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17,105.69	同比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处置持有的赛轮金宇股票产生的收益影响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1,716.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79,514.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06,743.79	
合计	43,599,821.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8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仲雪	境内自然人	15.56%	145,308,486	145,308,486	质押	132,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0%	36,462,200			
青岛高等学校技术装备服务总部	国有法人	2.24%	20,890,236		冻结	16,200,00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17,058,152			
王健展	境内自然人	1.82%	17,009,052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13,713,116			
浦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13,465,906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1,724,8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4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62,200
青岛高等学校技术装备服务总部	20,890,236	人民币普通股	20,890,23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058,152	人民币普通股	17,058,152
王健展	17,009,052	人民币普通股	17,009,052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713,116	人民币普通股	13,713,116
浦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465,906	人民币普通股	13,465,906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浦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9.34%、1.15%的股权，除此以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1)预付账款: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48.08%，主要是公司订单变化带来的业务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2)其它流动资产: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90.18%，主要受公司当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3)长期待摊费用: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133.39%，主要是子公司北京敬业房屋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4)短期借款: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397.02%，主要为公司当期从银行贷款增加。

(5)应交税费: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减少38.03%，主要是年初计提的增值税在当期实际缴纳导致。

利润表项目:

(1)财务费用: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75.52%，主要受当期银行贷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减少195.10%，主要受公司往来账龄结构优化，坏账减值金额减少所致。

(3)其他收益: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364.86%，主要受当期收到的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影响。

(4)投资收益: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61.20%，主要是上年同期有股权处置及股票处置影响所致。

(5)营业外收入: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82.71%，主要是当期确认的补助收入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支出: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87.38%，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205.22	至	11,966.79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205.2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橡胶装备业务等单增长，业务回升;公司非战略业务逐步剥离，原部分公司的亏损收窄，公司整体盈利同比增强。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4,000	14,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	2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8,000	28,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8,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8,000	18,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	2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	1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00	15,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60	560	0
合计		213,560	125,56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7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资者接待
2018年09月17日	其他	媒体	软控智慧工厂体验中心启用暨2019新产品新技术发布会
2018年09月20日	其他	机构、个人	真诚沟通 创造共赢——2018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HE NING(何宁)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7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7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有5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2名:范卿平先生、张艳霞女士。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HE NING(何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会议有效。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8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上午11点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所有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红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会议有效。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1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1、租赁合同关联交易

鉴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的办公场地租赁协议即将期满，公司及子公司拟与橡胶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橡胶谷")继续签订租赁协议，租赁位于青岛市四方区郑州路43号的场地作为办公场所，租赁建筑面积不超过9,200平方米，单位租金标准为人民币3元/平方米/天，租赁期限为2018年12月1日至2019年11月30日，租赁费及相关物业费总额不超过1,100万元人民币。

2、关联关系说明

青岛普元栋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元栋盛")拥有该办公场所的所有权并出租给橡胶谷，由橡胶谷转租给公司使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袁仲雪先生持有普元栋盛90%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仲雪先生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交易履行的相关程序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该议案提交2018年10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普元栋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仲雪

企业住所:青岛市四方区郑州路43号

经营范围: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及违禁品);货运代理;企业管理;销售:橡胶及其制品、化工产品及材料(不含危险品);金属及其制品、燃料油(仅限经营重油或渣油);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技术成果转让;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会议服务;经济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袁仲雪先生持有普元栋盛90%的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普元栋盛净资产为-3,906.38万元;总资产为37,628.36万元;2017年度的净利润为-289.83万元;2017年度的收入为1,409.79万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普元栋盛净资产为-5,091.84万元;总资产为45,343.69万元;2018年前三季度净利润为-1,185.46万元;营业收入为570.21万元。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中公司承租的办公用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无。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办公场所的租赁主要是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办公的使用需求，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本次交易金额相对较小，也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大的影响。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2018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橡胶谷累计已发生的关联租赁总额是5,045,023.48元，公司与普元栋盛及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是134,977.76元。以上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均未经审计。

八、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合理，不存在董事会及董事违反诚信原则，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3号——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之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项关联交易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合理性和公平性。

我们认为，公司该关联交易事项，按市场原则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互惠互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九、备查文件

1、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2018]15号文件，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财会[2018]15号文件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文件附件1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对不存在相应业务的报表项目可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必要删减，企业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可以对单独列示的内容增加报表项目。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二)变更日期

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之日起执行。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按财会[2018]15号文件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会[2018]15号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